

◇四时风物

秋日·粥事

[聊城]郭庆收

曲阜的早晨,是从一碗白粥开始的。前些日子去了一趟曲阜。是临时起意,坐高铁不过两个钟头。大学就在曲阜上的,毕业后这些年,总说回去看看,总也没成行。那天不知怎么,忽然就想喝那一口白粥了,于是买了票,说走就走。到站时已是傍晚,暮色从城墙根漫上来,把整座小城笼在一种沉沉的、旧旧的安静里。

上学那会儿,校门口就有一家粥铺。秋天的早晨天还没亮透,铺子里的白汽先冒了出来,裹着炭火的暖气和粥香,老远就能看见。起床之后,同学们三五成群地涌进去,一人一碗白粥,一根油条,一碟羊肉,吃得满头是汗,再迎着秋风去上课,浑身都是热的。

翌日早晨去,铺子还在,老板却换了人。打听了一下,说是老两口年纪大了,把铺子盘给了侄子。好在做法没变,还是那口大锅,还是那炉炭火。

我端着碗先抿了一口。滑,极滑,像丝绸从舌尖上淌过。然后是香,不是米香,是一种醇厚而温润的香,带着一点点碱水的气息,一点点糊底的焦香,却不苦,反而生出一种奇异的甘甜。粥里没有一粒米,全化成了浆,咽下去,从喉咙到胃,一线暖意缓缓铺开,熨帖得让人想叹气。还是那个味道,一点没变。

老板是个年轻人,一边搅锅一边说,这粥是用小米和黄豆磨浆熬的,要熬好几个时辰,火候最难拿捏,过了就糊,不到就不香。曲阜人喝这个,喝了几百年了。他说这话时语气平平的,像在说一件再寻常不过的事。

配粥的是一根刚出油锅的油条。曲阜的油条比别处的短些、粗些,炸得金黄蓬松,一掐就断。掰开蘸进粥里,粥的滑裹着油条的酥,外软内脆,说不出地踏实。还有一碟羊肉,切得薄薄的,酱油色亮,用葱丝和香菜拌了,咸鲜里带着微微的膻,可就是那点膻,配着白粥的淡,竟成了绝味。一口粥,一口油条,一口羊肉,像是整个秋天的清晨都落在了碗里。

当年上学时觉得平常,如今再吃,喉咙竟紧了紧。那时候,秋天的早晨天还暗着,几个同学缩着脖子钻进铺子,一人一碗粥,吃完抹抹嘴,再踩着落叶去教室。日子过得粗粝,却也踏实。那时不懂什么叫乡愁,只觉得粥寡淡,不如豆浆油条来得痛快。如今才明白,粥的好,不在味,而在那种慢慢温透的妥帖。而曲阜的白粥,更是把这份妥帖做到了极致。它不张扬,不取巧,只是老老实实把粮食的本味熬出来,熬成一种接近土地和时间的味道。那味道里有鲁地的厚重,有古城的从容,也有一种近乎固执的守旧——就像孔庙前那几棵汉柏,安安静静地站着,一立就是两千年

走出巷口,日光薄薄地洒下来。路边的银杏叶开始泛黄,一小片一小片地落在青石板上。我回头看了一眼那条小巷,忽然觉得,曲阜的秋天,就是从这一碗白粥里长出来的。它暖着人的胃,也暖着这座城的根,暖着一茬又一茬从这里走出去的人。

碗已见底,粥衣还挂在碗壁上,薄薄一层。我放下勺子推门出去,雨后的风凉凉的,带着一点桂花的甜。粥还是那个粥,人却已经不是当年那个人了。我想起曲阜的银杏,再过些日子,该黄透了。那时候若再去,还去喝那碗白粥。

◇城市笔记

秋日晨光洒进内蒙古扎兰屯的街巷,这座北疆小城,在熙攘的早市中缓缓苏醒。

一脚踏入早市,首先撞入眼帘的是街道两旁暖黄色的俄式老建筑,静静诉说着边城过往。一块木牌镌刻着“六国饭店”,古香古色。街边民居更有生活意趣,居民就地取材,用红砖围起泥土当作花盆,秋花灼灼盛放;屋檐下悬挂着一串串金黄玉米。不必精致器皿,寻常物料,也能把日子打理得温柔好看。

缓步游走,整座早市如徐徐展开的风俗长卷。当地人把自家出产的果蔬摆出来,货品不算丰盈,却带着刚从土地里摘来的鲜活。卖红心萝卜的大叔,仿佛深谙色彩美学。地上铺一块黄布袋,码放着带着泥土、翠叶舒展的青萝卜。特意切开的一颗,露出艳红的内里。黄布、青萝卜、艳红的瓢,撞出浓烈鲜亮的色彩,活脱脱一幅静物油画。哪里是摆摊售货,分明是把秋日的收获铺展成画。

一旁的粗麻布上摊着野生山里红,

◇生活空间

现在去单位办事,多半是先约好的。电话里说一声,或者发个信息,到了门口,门开着,人已经在等了。谈完事,人家还常常送到电梯口。二十多年前,头一回正儿八经去敲门,不是这样的。

刚做外联的时候,去一个单位。门开着,领导在里头写字。我和同事站在门边,轻轻敲了两下,他抬起头来,我们赶紧自我介绍。他放下笔,看着我们:谁让你们进来的?出去。

我们就那样被请了出来。站在外面,我哗哗流泪。同事劝道:头一回,都这样。我心想:这门,往后还怎么敲啊。

后来慢慢摸到一点门道:有些门,得赶早。有一回跟同事去区里,想找领导汇报业务。听说他每天到得早,我俩就天天早上七点到他办公室门口等着。第一天第二天都没等到,第三天他来了,看见我们站在门口,问:什么事?我们把想说的话,一口气说

◇灯下漫笔

泰山台阶有七千多级,华山有九千五百六十七级,武当山也有六千六百级,这些我都试着数过,但没一次数完过。南太行的天界山只有区区九百九十九级,我寻思这回总数得完吧,结果到南天门,还是乱了。

上山时累,喘得像拉风箱,顾不上数。下山是疼,疼在骨头里,疼在小腿肚子上,更没了心情数。

在泰山,下台阶时,脚掌一着地,小腿就猛地一哆嗦。有人扶着栏杆侧着身子下,一步一挪。那个穿戴精致的女人,干脆坐在台阶上,一级一级地蹭下去。体面啊风度啊,这时候全还给台阶了。

第二次是在华山。凌晨四点上去看日出,精神头足得很,一路小跑。到了东峰,日出壮丽,云海翻涌,觉得自己征服了什么了不起的东西。下山时还没走到一半,腿就软了。扶着铁链,往下探一步,小腿肚里的肌肉好像拧成了一个疙瘩,酸胀得不行,额头上直冒汗。

一个挑山工看见了,说你倒着走试试。我一听,赶紧转过身,面朝山

边关早市,烟火入画

[石家庄]王南海

连枝带叶,小小的果子鲜红透亮,衬着绿叶与素白布袋,亦是满眼画意。

逛早市,眼睛总也看不过来。你看,当地人喜欢吃蚕蛹,那些蚕蛹个个都是活的,一只只摇头晃脑,脑袋高高抬起,向着天空转圈圈,活灵活现的样子。我问卖家,这个怎么吃。一位大姐笑着说:“这个可好吃了,你回家拿水煮,撒点盐就行。”这蚕蛹居然还有青色的、黑色的。

还有大山馈赠的山野菜。野蒿,可以凉拌,也能包包子。还有叫臭菜的野菜,单听名字难免好奇,是否也如臭豆腐一般,闻起来特别,入口却鲜香。一方山水,养育一方独有的风物,裹挟着山野清冽的气息。

恰逢姑娘果上市,一车车果子摆在街边,硬纸板上写着:莫旗笨姑娘,小时候的味道,嘎嘎甜。拈一枚入口,淡淡的清甜奶香,在唇齿间漫开。

最有趣的是早市上还有卖耗子药的,摊子前摆着一块大招牌,上面写着

敲门

[南京]李前政

了。他听完,居然没打断,末了还给我们指路,说这事该找哪个部门、怎么办。那次我才知道:门后头坐着的,也是人,你诚心等,他看得见。

再往后,跑得多了,脸皮也就厚了。可敲得多了,反倒明白:门好进,人难见;人见了,话难说。真正让门愿意为你开的,不是脸皮,是功课。去之前,把人家单位的事摸清楚,自家能办的事想明白,敲门的时候,人家听你说上两句,觉得你在理、有用,这门,就留住了。

敲开的门,就这样一年比一年多。头一年,吃十次闭门羹;过两年,吃五次;再过几年,多半是约好了才去。不是门变软了,是我变了:功课做足了,人也混熟了。几十年了,当初那个被撵出来就哭的姑娘,如今再去敲门,十次里有九次,门里都有人应。

古人写诗,也讲究“敲”。贾岛的“鸟宿池边树,僧敲月下门”,在“推”和“敲”之间拿不定,骑在驴上比划,撞了

下台阶

[新乡]郝好贤

壁,手抓着铁链,一步一步往下退。果然好一些,小腿没那么紧了。就这样,走一段,倒走一段,侧走一段,在石阶上笨拙地向下挪动。

挑山工六十岁上下,他走得稳,每一步都踩在台阶的正中间。我呲牙咧嘴地问:“师傅,你腿不疼吗?”他看了我一眼,说:“下山轻松,咋会疼?”说着,他把担子换了个肩,走几步,停下,回头冲我大声说:“下台阶不是往下踩,是往下放。你得把脚放下去,把身子放低,别跟台阶较劲,顺着它。”

回去后,小腿肚疼了差不多五天。头两天走路像鸭子,一摇一摆,下个楼要扶着墙。第三天才勉强能正常走。

后来,在武当山遇到一个中年男人,腿抖得厉害,最后被人用滑竿抬了下去。他坐在上面脸色煞白,说:“下台阶,有时候是真的难。”

听了这话,我忽然想起了老陈。老陈是个生意人,前几年风光得很,饭桌上基本上是主位,说话永远是最后拍板的那一个。后来生意败了,欠了一屁股债。再见到他,是在一个朋友孩子的满月酒上,他坐在角落里,

专治耗子,配图则是几只笑嘻嘻、活灵活现的大老鼠,我不禁“扑哧”一下笑出声。这是卖耗子药的,居然还画上几只神态鲜活的耗子,估计耗子见了,也会逃之夭夭了吧。

来逛的大多是本地百姓,守摊的人带着北疆独有的温和。他们不高声吆喝,也不强行兜售。你停下脚步问询,便耐心介绍食材的吃法;就算得知我们是游客,不会购置,依旧笑意融融。转身空手离去,也不见半分怠慢。物价平实可亲,满眼皆是松弛坦荡的烟火,逛着逛着,心底也跟着暖融融的。

逛得久了,腹中饥肠辘辘,早市的吃食正热气升腾。攥汤子、麻花、豆腐脑一应俱全。还有超长的大油条,个头抵得上寻常的两根,现炸出锅,酥脆喷香,价钱却十分实惠。本地人赶路上班,顺手买上一份,敦实朴素,暖胃又饱腹。

小城的早市,以独有的质朴,迎接远道而来的我们。一城秋日烟火,尽数藏在街头摊尾,温柔了北疆的清晨。

韩愈的车驾。韩愈说用“敲”,比“推”字通人情。我们敲门也如此,敲得响,是让人知道我来了,我尊重你;敲得轻,是怕打扰;不敲就进,是没规矩。这分寸,都是功夫,都得靠年月磨。

门还有一种意思,叫归处。“柴门闻犬吠,风雪夜归人”,风雪夜里,远远的狗叫了,柴门开了,归人到了家。我们天天在外面敲门,最要紧的,是晚上回家那扇门。不用敲,密码锁按开,灯亮着,饭在锅里。

这些年,也交下几个真朋友。去他们那儿不用约,电话说一声。到了,门开着,人已经迎出来了。那份情,是几十年换来的。到了这个岁数,我不再巴望多敲开几扇门,只盼着,有人给我留门。

昨天回来晚,看见家里那扇窗亮着灯。走到门口,准备按密码,想了想,又抬手,轻轻敲了三下。

门里应了一声:来啦。门开了。灯暖着,饭香着。

谁跟他说话他都笑着点头。散场的时候,有人喊他一起走,他说你们先走,我慢慢下。他腿脚没问题,可我就是觉得他说的“慢慢下”,不是指楼梯。

父亲退休那年,把办公室的东西搬回家。他的办公室在三楼,没有电梯,我来回搬了六趟。最后一趟,我看见他站在楼梯口,手里只拎着一个塑料袋,里面是一盆养了十年的文竹。他站在最上面一级台阶上,往下看了看,忽然笑了一下。我问笑什么,他说:“你小时候我背你上楼,现在你替我下楼。”

他没有让我扶。自己一级一级走下去的,很慢,但很稳。到了楼下,他把塑料袋换了只手,说:“走吧。”走在他后面,看着他满头的白发,品味他说的话,心里一阵感慨。

如今,我每次下台阶都格外小心。单元楼门口,我习惯最后一级多停一秒,让两只脚都踩实了,才迈到平地上。看到小孩在台阶上跳上跳下,一下想起了挑山工的话,忍不住想喊一声:“慢点,往下放。”可我终究没出声。

有些台阶,还是得自己下。

